

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.00亿元（含160.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于2025年8月13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（证监许可〔2025〕1722号）。

根据《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债券期限为3年期；品种二债券期限为5年期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5年11月20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5杭城K1，代码：243952）票面利率为1.73%；本期债券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25杭城K2，代码：243953）未发行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5年11月21日至11月24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《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2025 年11月20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0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20日

